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3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建设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该项目由绵竹市农业农村局具体实施，主要负责项目统筹协调相关部门、制定政策、项目监管、资金管理等工作。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根据四川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四川省2023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任务实施方案的通知》（川农函〔2023〕322号）和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的通知》（川财农〔2023〕86号）等文件要求，结合我市实际实施改项目。

3．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项目资金严格按照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的通知》（川财农〔2023〕86号）文件要求使用。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项目资金60.00万元，主要用途如下：（1）示范展示基地及科技示范主体补助：计划14万元.用于示范展示基地、农业科技示范户开展新品种、新技术试验示范、基地标识标牌建设等方面。三个示范展示基地制作（更换）农技推广标识标牌计划2万元；三个基地开展新品种、绿色防控新技术等试验示范物化补助计划9万元；三个科技示范主体开展新品种、绿色防控新技术等试验示范物化补助计划3万元。（2）农业技术能力建设补助：计划38.00万元。招募特聘农技员（动物防疫专员）30万元（该项为上级指定专项资金）；基层农业技术人员参加知识更新培训费用8.00万元。（3）在富新镇打造1个标准化公益基层农技服务站5万元。（4）农业技术推广服务：计划3万元。用于农技推广技术服务资料编印、农技推广宣传、订阅《四川农业与农机》、印发技术明白纸、审计和其他相关经费等各项支出。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一是基层农技推广服务水平明显提高，农技推广服务对象满意度大于等于80%。二是继续建设3个长期稳定示范带动效果明显的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三是培育3个农业科技示范主体。四是在绵竹市富新镇打造1个标准化公益基层农技服务站。五是进一步提高基层农技人员业务水平和服务能力，组织参加5天以上脱产业务培训基层农技人员48人。六是招募特聘农技员8人以上。七是基层农技人员应用信息化手段，使用中国农技推广APP，对“中国农技推广”APP的使用率达到90%以上，开展农业技术信息服务。八是推广优质安全、节本增效、生态环保的主推技术，农业主推技术到位率超过95%，推广应用农业绿色高质高效技术模式不低于5项。

2．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农技推广服务对象满意度大于等于80%；对“中国农技推广”APP的使用率达到90%以上；农业主推技术到位率超过95%；推广应用农业绿色高质高效技术模式不低于5项。

3．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一是为全面了解工作开展情况及工作成效，成立项目绩效考评工作组。二是依据制定的考核办法，采取查看资料与实地核实相结合的方式，对照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建设项目政策落实延伸绩效管理自评考核内容和考核指标体系，对项目实施工作进行量化打分。三是依据下达的任务清单和绩效目标考核标准，进行项目工作绩效考评。四是评估考核工作采取县级农业主管部门自评，对照绩效管理内容和具体指标进行自评打分，形成自评报告，完成自评工作。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说明项目资金申报、批复及预算调整等程序的相关情况。说明项目资金申报、批复及预算调整等程序的相关情况。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的通知》（川财农〔2023〕86号）文件精神，作为2023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建设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资金计划。在说明该项目资金计划的基础上，分项目大类说明各类资金计划情况，包括中央、省、市（州）、县（市、区）财政资金、项目单位自筹、其他渠道资金（包括银行贷款及其他资金等）。2023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建设项目中央财政补助资金60万元。主要用途如下：（1）示范展示基地及科技示范主体补助：计划14万元.用于示范展示基地、农业科技示范户开展新品种、新技术试验示范、基地标识标牌建设等方面。三个示范展示基地制作（更换）农技推广标识标牌计划2万元；三个基地开展新品种、绿色防控新技术等试验示范物化补助计划9万元；三个科技示范主体开展新品种、绿色防控新技术等试验示范物化补助计划3万元。（2）农业技术能力建设补助：计划38.00万元。招募特聘农技员（动物防疫专员）30万元（该项为上级指定专项资金）；基层农业技术人员参加知识更新培训费用8.00万元。（3）在富新镇打造1个标准化公益基层农技服务站5万元。（4）农业技术推广服务：计划3万元。用于农技推广技术服务资料编印、农技推广宣传、订阅《四川农业与农机》、印发技术明白纸、审计和其他相关经费等各项支出。

2．资金到位。该项目资金60万元已全部到位。

3．资金使用。汇总统计截至评价时点该项目资金支出情况。在此基础上分项目大类统计资金支出情况，并对资金使用的安全性、规范性及有效性进行重点分析，包括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是否合规合法、是否与预算相符，并对自评中发现的相关问题进行分析说明。

2023年绵竹市基层农技推广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资金60万元，已开支28.9834万元。主要用途如下：一是农业技术推广服务：支出4.005万元用于农技推广技术服务资料编印、农技推广宣传、订阅《四川农业与农机》、印发技术明白纸等方面。二是试验基地及科技示范主体补助：支出12.6028万元，用于试验示范基地、农业科技示范户开展新品种、新技术试验示范、基地标识标牌建设等方面。其中：3个试验示范基地制作（更换）农技推广标识标牌等支出0.6028万元；3个基地开展新品种、绿色防控新技术等试验示范物化补助9万元；3个科技示范主体开展新品种、绿色防控新技术等试验示范物化补助3万元。三是基层农业技术人员参加知识更新培训支出7.3756万元。四是打造富新镇标准化公益基层农技服务站支出5万元。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根据项目管理要求，明确补助对象、补助标准、补助方式、实施要求和监管措施，为确保项目建设廉洁高效，特制定《绵竹市农业农村局农业项目实施管理制度》，其内容主要包括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严格项目招投标管理、强化项目监管、加强对项目完成情况的检查验收，从而使我市基层农技推广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按制度执行。

该项目严格按照实施方案的进度安排有序推进工作，资金管理做到专款专用、合理合规，采取报帐制进行管理，按资金使用方案进行开支。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调整由分管副市长为组长，市财政局、农业农村局主要领导为副组长，相关单位负责同志为成员的“绵竹市2023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任务实施领导小组”，负责统筹协调相关部门、制定政策、调配经费等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日常管理工作，办公室设在市农业农村局，由市农业推广中心副主任吕兴平担任办公室主任。

2023年9月：制定实施方案，报德阳市农业农村局备案，启动项目实施工作。

2023年9--10月：遴选推介主推技术、主导品种；建设3个科技示范展示基地及培育3个科技示范主体；打造1个标准化公益基层农技服务站；组织基层农技人员参加市级农技人员知识更新培训。

2023年10--11月：全面实施深化体系改革、完善工作机制、农业科技入户等工作任务。主要包括：根据农民需求和生产季节开展农民田间培训；对示范展示基地、科技示范主体、辐射带动户进行实用技术培训和田间生产技术指导。

2023年12月：项目总结、资料收集归档等；进行延伸绩效管理县级自评，形成绩效评估报告报德阳市农业农村局。

2024年3月，完成2023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审计工作。

**（二）项目管理情况。**根据项目管理要求，明确补助对象、补助标准、补助方式、实施要求和监管措施，为确保项目建设廉洁高效，特制定《绵竹市农业局农业项目实施管理制度》，其内容主要包括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严格项目招投标管理、强化项目监管、加强对项目完成情况的检查验收，从而使我市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按制度执行。一是制定各项管理制度，落实工作责任分工，统一项目实施行为规范。二是按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绩效管理办法》，强化过程管理，严格绩效考核。三是加强监督管理，及时掌握项目执行进展和资金使用情况。四是加强信息管理，确定信息管理员，依托“中国农技推广信息服务平台”、“农业农村投资管理项目平台”及时填报相关信息，加强绩效管理。

**（三）项目监管情况。**

项目资金严格按照《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的通知》（川财农〔2023〕86号）文件要求使用。市财政局、农业农村局加强对项目资金使用与监督管理，确保补助资金及时到位、拨付；农业农村局要加强财务管理，建立健全相关管理制度，规范资金使用方向，细化支出范围，并接受监督检查。专项资金实行县级报账、专账核算，确保资金专款专用、安全有效。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市农业局汇同市财政局，联合制定印发了《绵竹市2023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任务实施方案》，召开项目专题会议，组建了项目专家组。目前已遴选主推技术52项、主导品种23项；成立了绵竹市农业科技服务队，择优选派52名农业技术指导员；建立了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3个，培育科技示范主体3个；基层农技人员知识更新培训48人，参加5天以上的德阳市级调训44人，省级骨干培训4人；将富新镇农业服务中心打造为标准化公益基层农技服务站；全年"中国农技推广”APP的使用率达到94%以上；农技推广服务对象抽样满意度85%以上，农业主导品种、主推技术到位率96%；推广应用水稻小麦种子药剂拌种、太阳能杀虫灯防控虫害、配方施肥技术、有机肥替代化肥、生物农药推广等5项农业绿色高质高效技术模式。2023年绵竹市基层农技推广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资金60万元，已支付28.9834万元。

**（二）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实施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切实理顺了农技推广机构管理体制，提升了基层农技推广人员能力素质，发掘了各方面的潜在力量，提高了广大技术人员的推广积极性；加快了新技术、新品种的推广，农技推广信息化建设进一步加强；通过培育科技示范基地及科技示范主体，发挥了示范引领作用，加强了农业主推技术推广；群众对科技兴农的认识进一步提高，科学种田素质明显提高，示范带动作用明显，示范户和示范基地产量和效益也十分显著。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我局开展的2023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聚焦建设新时代更高水平“天府粮仓”目标，坚持以农技推广体系改革建设为主线，加大优质品种和先进适用技术示范展示和推广力度，加快信息化服务手段普及应用，提升农技推广服务效能，强化农技推广机构履行公益性职能，推动农业科技社会化服务发展，构建“一主多元”的新型农技推广体系，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科技支撑和人才保障。本项目支出绩效自评98分。

**（二）存在的问题。**

一是市镇农技推广队伍人员结构老化，从业人员年龄偏大，存在新知识运用不足，知识结构单一等情况，建议及时扩充和强化推广队伍建设；二是进一步优化基层农技人员知识更新培训工作，优化培训机构、更新培训地点、丰富培训方式，借此来提高科技推广能力建设；三是加快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不断完善新技术、新品种推广培训机制。

**（三）相关建议。**

一是建立职工招聘长效机制，明确每年职工正常退休后的补员制度，加大退役士官转业军人招录及校园招聘人员力度，全方位补充新鲜血液。重点招补涉农专业技术人员，保障农技推广人员不出现严重的断层。加强农业技术推广人才的培养，重视高级人才引进，对研究生及以上学历人才给予吸引政策，对愿意在基层一线工作的高学历人才予以安家费、职称评聘、教学科研等方面的支持，加快补充我市农技推广人员队伍。二是加快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不断完善新技术、新品种推广培训机制。